榆阳区2020年
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新兰特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2年8月

目 录

绩效评价报告摘要 1
绩效评价报告正文 3
一、基本情况 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6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2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2
1、项目决策情况 13
2、项目过程情况 14
3、项目产出情况 17
4、项目效益情况 20
五、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的优点 22
六、绩效评价中存在的问题 23
七、有关建议 26
八、绩效评价报告附件 29

榆阳区2020年
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摘要

新兰特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榆阳区财政资金评审评价中心的委托，对榆阳区2020年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报告正文中的主要信息及结论摘要如下：

项目概况：根据榆林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榆林市2020年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榆政农发【2020】273号），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总资金714万元，主要为粮改饲项目600万元、奶牛产业发展项目30万元、生猪良种补贴项目84万元。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2020年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专项资金预算金额714万元。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与评价对象相关的粮改饲项目600万元、奶牛产业发展项目30万元、生猪良种补贴项目84万元。

本次绩效评价得分：89.7分（良好）

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的优点：①有机结合定量和定性分析；②缩减资金流转环节、提高资金使用效益；③项目实施全过程跟进；④大力发展畜牧养殖产业。

评价中存在的问题：①绩效自评意识较弱；②业务管理制度不完善，项目资料缺失；③项目实施缺乏市场分析；④项目缺乏事前规划，无法对项目实施形成整体把握；⑤未做到事中监督，

项目进度无法掌握；⑥事后项目验收较为粗略，没有做实质性分析。

有关建议：①提高绩效管理意识，加强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及自评意识；②制定业务档案审核管理制度，加强项目资料审核管理；③制定项目计划，严格按照计划进行项目实施；④切实加强项目执行力，综合上下游关系；⑤做好事前事中事后的全面跟踪；⑥组建项目验收小组，加强项目验收管理工作。

评价人员：赵静、梁红亮、刘文博、丁俊鹏

以上内容摘自绩效评价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价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价结论，应当阅读绩效评价报告正文。

榆阳区2020年
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正文

根据榆林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榆林市2020年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榆政农发【2020】273号）和《榆阳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榆区政办发【2021】30号）等相关规定，为加强财政预算支出的管理工作，强化财政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同时保障榆阳区畜牧兽医局关于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工作的规范实施，新兰特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榆阳区财政资金评审评价中心的委托，组成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项目产出、效果及管理情况进行了系统性的评价。为保证绩效评价的规范性，公正性，可行性和时效性，项目组通过资料收集、案卷研究、现场勘查及调研访谈等过程，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立项背景

随着榆林市城市人口的不断增长、生活水平不断提高，急需深入调整优化榆阳区畜牧业结构，形成肉、蛋、奶结构合理，种、养协调发展的格局显得尤为重要。综合行业关联度，向前可促进饲草、饲料等种植业发展，向后可带动饲料、食品加工业发展，中间连接养畜农户。榆阳区有必要改善奶牛场的生产条件、确保奶源质量，积极补充饲料供给，加快生猪生产水平，为榆阳区畜

牧产业健康稳定发展提供基础保障。中央财政共计支出714万元用于2020年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

2.主要内容

根据榆林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榆林市2020年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榆政农发【2020】273号），2020年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总资金714万元，其中：①粮改饲项目600万元；②奶牛产业发展项目30万元；③生猪良种补贴项目84万元。

粮改饲项目资金600万元。主要用于引导草食家畜基础好和玉米种植条件优越的乡镇，发动群众种养衔接，精准发展青贮玉米种植，全面开展带棒青贮，降低养殖成本，努力提升畜牧业综合效益。2020年省市下达给榆阳区的任务是种植青贮玉米3.3万亩，实际完成带棒收储10万吨。

奶牛家庭牧场和奶牛专业合作社升级改造项目总投资30万元。主要用于榆林丰厚源乳业有限公司、榆阳区薛家队农民养殖专业合作社、榆阳区宏养家庭农牧场3个奶牛养殖场基础设施升级改造。

生猪良种补贴资金84万元。主要用于生产优质生猪精液8.4万支，完成生猪人工授精4.2万头次。

3.资金投入及使用

根据榆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0年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实施案的通知》（榆政农发〔2020〕273号），为大力扶持牧草青贮和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促进奶业发展，生猪良种补贴稳定榆阳区生猪产业发展，2020年中央财政安排专项资金

714万元，其中：粮改饲项目600万元；奶牛产业发展项目30万元；生猪良种补贴项目84万元。截止2021年底，共计支出使用714万元。

4.项目实施

2020年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主要用于扶持牧草青贮和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促进奶业发展，生猪良种补贴。中央转移支付项目实行专款专用，项目验收成功后，严格按照项目要求，所有补助资金均通过养殖场专用账户，直接兑付到养殖场，减少资金中间环节的运行，确保补助资金及时发放兑付。其中，粮改饲项目600万元，已支付600万元；奶牛产业发展项目30万元，已支付30万元；生猪良种补贴项目84万元，已支付84万元。截止2021年年底，各项目均按期完成。

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数量	项目款（万元）	已支付金额（万元）
1	粮改饲项目	10万吨	600	600
2	奶牛产业发展项目	3个	30	30
3	生猪良种补贴项目	84000支	84	84
合计			714	714

（二）绩效目标

粮改饲项目种植青贮玉米3.3万亩，完成带棒收储10万吨；奶牛养殖升级改造项目对榆林丰厚源乳业有限公司等3个奶牛养殖场基础设施升级改造；生猪良种补贴项目生产优质生猪精液8.4万支，完成生猪人工授精4.2万头次。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旨在全面了解2020年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的实际执行情况，对项目实施成效进行综合性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有针对性的提出建议，为科学安排项目资金提供参考，规范财政资金使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2020年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专项资金预算金额714万元。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与评价对象相关的粮改饲项目600万元、奶牛产业发展项目30万元、生猪良种补贴项目84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评价依据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各项评价指标具有明确性和可操作性，并要求指标具有全面性和完整性，绩效评价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考评具有规范性和严格性。

（2）公正公开原则

绩效评价坚持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设计科学，评价过程体现民主和透明，考评人员能客观公正地做出评价。

（3）分类管理原则

绩效评价由财政部门、预算管理单位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根据评价对象的项目类型、项目特点分类考核评价，多方收集信息，实行多层次、多渠道、多方位考核。

（4）绩效相关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5）经济性原则

绩效评价指标应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6）结果导向原则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强调绩效结果反馈与应用，绩效评价结果要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完善相关制度规定的重要依据，并依法公开，接受监督。

2.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采用数据审核和现场抽查复核相结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项目单位自评与审核复核相结合的方法。

绩效评价工作组在项目自查自评的基础上，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核查，核实相关信息并量化评分，形成项目绩效评价表与考评报告。

绩效评价的具体方法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

（1）成本效益分析法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比较法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因素分析法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最低成本法

最低成本法是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5）公众评判法

公众批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价、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应当坚持定量优先、简便有效的原则。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以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进行绩效评价。

3.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有关要求设置，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指标体系，整体框架由 4 大类、4 项一级指标、14项二级指标、33项三级指标（详见附件1），满分为100分。

（1）决策：分值18分，从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两个方面评价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等内容。

（2）过程：分值20分，从业务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

实施三个方面评价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质量可控性、资金使用合规性等内容。

（3）产出：分值42分，用于考察项目资金投入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等内容。

（4）效益：分值20分，用于综合评价资金投入使用后产生的效益指标、满意指标等内容。

4.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2）《榆林市榆阳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暂行办法》（榆区政发【2014】37号）；

（3）《贯彻落实中省市精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榆区办字【2020】6号）；

（4）《榆阳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榆区政办发【2021】30号）；

（5）《榆阳区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榆区政财发【2018】103号)；

（6）《榆阳区财政支出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榆区政财发【2018】104号）；

（7）《榆阳区预算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管理办法（试行）》（榆区政财发【2018】105号）；

（8）《榆阳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专项资金指标体系和个性指标体系》（榆区政财发【2018】106号）；

（9）《关于印发榆林市2020年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实施方案的通知》榆政农发【2020】273号；

（10）申请预算时提出的资金申报书、项目绩效目标、财政部门预算批复等；

（11）预算管理制度、资金及财务管理办法、资金使用概况等财务会计资料；

（12）绩效自评报告、上年度绩效评价报告或相关总结；

（13）与项目有关的其他资料；

（14）其他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三）评价工作过程

1.成立评价小组

为保证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充分把控绩效评价相关工作成果质量，经评估公司内部研究讨论，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赵静为总负责人，刘文博为现场评价小组组长，并配备丁俊鹏等助理人员。

2.评价工作安排

（1）前期准备阶段

评价工作小组在听取榆阳区财政资金评审评价中心及相关部门的委托诉求后，确定各项目单位评价工作具体联系人，组织落实评价小组成员，并在初步了解项目基本情况下提出项目资料清单。

（2）制定评价工作方案和指标体系

项目评价小组开展前期调研，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方案和指标体系，并针对满意度指标明确调查对象和范围、设计问卷调查表。评价工作方案提交榆阳区财政资金评审评价中

心，经相关部门会审，评价小组按照会审意见进行修改后定稿。

（3）评价实施和综合分析

根据审定的工作方案，评价小组按照评价资料清单进一步收集、分类整理和审核资料信息，并要求被评价部门对缺失的资料及时补充，对存在疑问的重要数据和资料进行解释说明。同时，评价小组根据评价需要前往受评单位进行实地访谈、现场勘察。在此基础上，评价小组开展指标评分、绩效分析、问卷统计分析和评价结果汇总提炼等工作，对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并进行量化打分，根据评分结果确定相应档次，最终形成评价结论。

（4）撰写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审核后的各项目单位报送的基础数据表和项目绩效报告，以及现场抽查的项目评价、评分情况，对基础数据进行汇总和综合分析，根据设计的评价指标体系与评分标准，计算绩效评价指标得分，形成评价结论，提交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经与项目单位进行沟通后，根据论证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改完善，再提交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四）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本次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主要以实施单位提供数据为准，评价小组针对所获得的数据采取了充分对比及现场调查等多种方式进行校验，尽可能保障数据资料的客观准确性，但仍具有一定的局限性。

受获取资料的影响，预算绩效评价属于事后评价，评价时主要依靠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及现场勘察资料。所获取的资料

即便通过多种方式校验，但不能绝对保证其真实准确；还会受访谈人群的影响，对项目利益相关者的满意度调查，多半采用问卷发放的形式进行，访谈对象对于问题的理解偏差，或将影响满意度结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依据绩效评价指标综合得分，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分为优秀（大于等于90分）、良好（大于等于80，小于90分）、一般（大于等于60，小于80）、较差（60分以下）四个等次。

本次评价在项目资料整理、数据分析、现场调研以及分析评价基础上，评价工作组依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该项目综合评价分数为89.7分，评级为“良好”。根据对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指标评分标准，4项指标得分为16分、14.7分、40.5分、18.5分，得分占比分别为：17.84%、16.39%、45.15%、20.62%。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总体评价

通过采用指标打分求和法，经分析计算“2020年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9.7分，项目评价结果为“良好”。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如表1所示：

表1：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

项目	标准分值	项目得分
一、投入类	18.00	16.00
二、过程类	20.00	14.70
三、产出类	42.00	40.50
四、效益类	20.00	18.50
合计	**100.00**	**89.70**

（二）主要评价指标分析

1、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决策指标主要包括项目立项和资金落实两方面内容，共细化为5个三级指标，权重分18分，实际得分16分，得分率89%。项目决策指标得分如表2所示：

表2：项目决策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2	2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0	0%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5	5	100%
		到位及时率	5	5	100%
合计			**18**	**16**	**89%**

1.1项目立项（满分8分，实得6分）

（1）项目立项规范性（满分2分，实得2分）

根据榆林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榆林市2020年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榆政农发【2020】273号）、榆阳区畜牧兽医局和财政局《关于榆阳区2020年粮改饲项目实施方案》（榆区政牧发【2020】163号）文件，项目绩效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目标合理且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相关。

（2）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4分，实得4分）

根据《榆林市榆阳区畜牧兽医局2020年中央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了解到，该项目设有绩效目标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性高。

（3）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2分，实得0分）

该项目根据2020年度项目预算及实施内容，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在产出指标上设置了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指标；在效益指标上设置了社会效益指标和满意指标，但指标设置较为宽泛，不够精准。

1.2资金落实（满分10分，实得10分）

（1）资金到位率（满分5分，实得5分）

该项目所需资金由畜牧兽医局支付，共批复资金714.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714.00万元。资金到位率=（714.00/714.00)*100%=100%。

（2）资金到位及时率（满分5分，实得5分）

根据榆林市2020年中央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计划表，该笔专项资金于2021年实施完，申请专项资金批复金额均已及时到位。资金到位及时率100%。

2、项目过程情况

该项目过程指标主要包括业务管理、财务管理和资产管理三方面内容，共细化为11个三级指标，权重分20分，实际得分14.7分，得分率74%。项目决策指标得分如表3所示：

表3：项目过程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得分	得分率
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1	0.5	5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2.5	63%
		项目质量可控性	2	0.5	25%
	财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1	0.5	50%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2	2	100%
		资金使用率	1	1	1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水平	1	0	0%
		固定资产交付率	1	1	100%
		固定资产完好率	1	1	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0.7	70%
合计			20	14.7	74%

2.1 业务管理（满分7分，实得3.5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1分，实得0.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根据本次收集的资料和访谈得知，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尚需完善。

（2）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4分，实得2.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

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该项目实施单位支出手续和资料不完备，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落实欠缺，制度执行有效性有待改善。

（3）项目质量可控性（满分2分，实得0.5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要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该项目未制定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项目进行的每个阶段，质量未都能得到有效控制，阶段性检查和监督的时效性稍显滞后。

2.2财务管理（满分9分，实得8.5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1分，实得0.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项目实施单位未制定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

（2）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5分，实得5分）

项目资金的拨付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且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财务监控有效性（满分2分，实得2分）

项目实施单位制定了相应的资金监控机制，加强内部制度建设，规范操作规程即财政资金专户管理，把防范资金风险贯穿和落实到财政资金运行管理的各个环节。

（4）资金使用率（满分1分，实得1分）

该项目所需资金由中央财政转移支付，共批复资金714.00万元，实际使用资金714.00万元。资金使用率100%。

2.3资产管理（满分4分，实得2.7分）

（1）资产管理水平（满分1分，实得0分）

项目实施单位未制定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未能对本次投入的资产进行定期维护，健全的资产管理水平较低。

（2）固定资产交付率（满分1分，实得1分）

在奶牛产业发展硬件设施改造项目中，验收合格的固定资产总额1,057,257.00元，购建的固定资产总额1,057,257.00元，固定资产交付率=验收合格的固定资产总额÷购建的固定资产总额=1,057,257.00÷1,057,257.00=100%。

（3）固定资产完好率（满分1分，实得1分）

在奶牛产业发展硬件设施改造项目中，功能完好的固定资产总额1,057,257.00元，购建的固定资产总额1,057,257.00元，固定资产完好率=功能完好的固定资产总额÷购建的固定资产总额=1,057,257.00÷1,057,257.00=100%。

（4）固定资产利用率（满分1分，实得0.7分）

在奶牛产业发展硬件设施改造项目中，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901,257.00 元，购建的固定资产总额1,057,257.00 元，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购建的固定资产总额×100%=901,257.00÷1,057,257.00=85%。根据计分要求在80%-94%之间的分数应扣减30%，故该项得分为0.7分。

3、项目产出情况

该项目产出指标主要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方面内容，共细化为10个三级指标，权重分42分，实际得分40.5分，得分率96%。项目决策指标得分如表4所示：

表4：项目产出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得分	得分率
产出	产出数量	青贮饲料	3	3	100%
		扶持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3	3	100%
		运输发放种猪冷冻精液	3	3	100%
	产出质量	青贮饲料合格率	3	3	100%
		奶牛养殖主体改造	3	1.5	50%
		精液合格率	3	3	100%
	产出时效	项目完成时间	9	9	100%
	产出成本	青贮饲料	5	5	100%
		扶持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5	5	100%
		运输发放种猪冷冻精液	5	5	100%
合计			42	40.5	96%

3.1 产出数量（满分9分，实得9分）

（1）青贮饲料（满分3分，实得3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青贮饲料项目16个项目实施主体共完成10万吨青贮玉米收储。符合预期指标要求，完成比例100%。

（2）扶持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满分3分，实得3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榆阳区薛家队农民养殖专业合作社、榆阳区薛家队农民养殖专业合作社、榆阳区宏养家庭农牧场硬件设施改造项目与申报情况一致，且均已完成施工并投入使用。综上所述，完成比例100%。

（3）运输发放种猪冷冻精液（满分3分，实得3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根据生猪良种补贴精液配送统计表得知，榆林市榆阳区牧旺养殖有限公司配送优质生猪精液数量

87559支，已超过预期目标84000支。综上所述，完成比例100%。

3.2产出质量（满分9分，实得7.5分）

（1）青贮饲料合格率（满分3分，实得3分）

根据项目合同以及现场勘查情况等资料了解到，已完成对16个项目实施主体收储带棒玉米10万吨，且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并经过合格验收。

（2）奶牛养殖主体改造（满分3分，实得1.5分）

通过现场勘察走访可知,3个养殖户硬件设施改造均已完成，但对硬件设备的日常维护工作不到位。

（3）精液合格率（满分3分，实得3分）

根据现场与工作人员访谈了解，年配种能繁母猪4.37万头次，且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并经过合格验收。

3.3产出时效（满分9分，实得9分）

根据相关凭证及三方结算单的时间了解，青贮饲料、扶持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运输发放种猪冷冻精液工作均在要求范围及规定时间内完成。

3.4产出成本（满分15分，实得15分）

（1）青贮饲料（满分5分，实得5分）

16家养殖场（合作社、家庭牧场）与农户签订收储合同，每吨补贴60元，计划支出600万元，实际收储10万吨，实际支出600万元，实际与计划成本比例为100%。

（2）奶牛养殖主体改造（满分5分，实得5分）

榆林丰厚源乳业有限公司、榆阳区薛家队农民养殖专业合作社、榆阳区宏养家庭农牧场3个奶牛养殖场，主体改造计划成本

为30万元，实际花费成本为30万元，每户10万元，实际与计划成本比例为100%。

（3）运输发放种猪冷冻精液（满分5分，实得5分）

榆阳区宏达牧业有限公司生产运输种猪冷冻精液84000支，每支补贴10元。项目计划成本84万元，实际花费成本84万元，实际与计划成本比例为100%。

4、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效益指标主要包括效益指标、满意指标两方面内容，共细化为5个三级指标，权重分20分，实际得分18.5分，得分率93%。项目决策指标得分如表5所示：

表5：项目效益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得分	得分率
效益	效益指标	粮改饲经济效益	3	3	100%
		奶牛养殖经济效益	3	1.5	50%
		生猪项目经济效益	3	3	100%
		生态效益	3	3	100%
		社会效益	3	3	100%
		可持续影响	3	3	100%
	满意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2	2	100%
合计			20	18.5	93%

4.1经济效益（满分9分，实得7.5分）

通过走访粮改饲项目、奶牛产业发展项目、生猪良种补贴项目实施后所带来的收入增长情况，采取访谈、问卷调查等形式，

了解到粮改饲项目、生猪良种补贴项目都为项目实施主体带来了一定的增收，但奶牛产业发展项目收入没有明显增加，主要原因为市场定价处于被动方。

4.2 生态效益（满分3分，实得3分）

青贮饲料不仅能够减少环境污染、增加土地有机肥力，而且能有效防止燃烧秸秆导致的环境污染。奶牛养殖户生产设备质量提高，生产过程中能够避免牛奶污染，提升全区牛奶质量。

4.3 社会效益（满分3分，实得3分）

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的实施，一是粮改饲项目能够带动相关产业的发展，为农牧户提供了更多的就业岗位；二是生猪生产保障能力逐步提升；三是奶业振兴项目实施后，能够提高养殖户生产水平，带动更多的奶牛养殖场改造升级。

4.4 可持续影响（满分3分，实得3分）

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的实施能够实现农业绿色循环发展、促进生猪产业发展、提高牛奶产量和质量，可有效提高畜牧业产值，促进规模化、标准化进程。

4.5 公众满意度（满分2分，实得2分）

公众满意度主要考核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本次发放的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问卷调查共计30份，收回30份，根据收回的反馈情况统计，社会满意度调查平均在95%以上。

五、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的优点

1、有机结合定量和定性分析

榆林市榆阳区畜牧兽医局采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定量计算是通过选择一系列的数量指标，评定财政支出的效益状况。比如对种植青贮玉米和籽粒玉米的收入增长对比分析；定性分析是榆林市榆阳区畜牧兽医局运用其自身的知识，参照有关标准，对评价对象作出的主观评判。在实际评价过程中，定量和定性分析的有机结合非常重要。

2、缩减资金流转环节、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根据对财政预算资金的目标，确定绩效评价的目标、工作流程，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在取得财政拨款后，直接支付到各项目实施单位，没有过多的资金流转过程，缩减了支付流程中不必要的环节。通过查阅财政拨付资金划转手续，支付凭证和发票齐全，达到了提高资金管理效率、资金使用效益的水平目标。

3、项目实施全过程跟进

在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实施过程中，榆阳区畜牧兽医局的建设指导人员，对中央转移支付项目各环节进行全过程技术指导，平均每个项目实地调研3次以上，进行全过程跟踪及日常监督管理，确保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顺利实施。

4、大力发展畜牧养殖产业

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深入优化调整榆阳区畜牧业产业结构，有效改善奶牛场的生产、卫生条件，进一步提高奶牛场的生产能力，确保奶源供应质量，不断促进榆阳区的奶牛养殖标准化和规模化。使传统农牧业向现代农牧业不断转变，促进榆阳区畜牧养殖产业发展。

六、绩效评价中存在的问题

1、绩效自评意识较弱

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自评报告中存在问题反映不全面，未能综合考虑相关性。缺少绩效自评表，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各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不够清晰、无法量化，未按照项目内容设置清晰、科学、可衡量的绩效指标。

具体表现为自评报告中未提及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验收情况，对存在问题总结比较片面。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对“产品质量提高”、“有效改善”等词作为定性指标过于笼统。

2、业务管理制度不完善，项目资料缺失

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在项目运作管理制度中缺乏档案管理制度的建设，导致项目资料管理不善，部分项目资料缺失，未能全面并且清晰地体现项目运转过程及结果，对项目评价结果产生一定影响。

具体表现为粮改饲、奶牛产业发展和生猪良种补贴项目，未将前期批复、中期实施、后期归纳整理等相关资料进行装订成册，档案资料存放比较零散不系统，没有制定档案管理制度，也未指定专人管理。

3、项目实施缺乏市场分析

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制度执行缺乏时效性，没有充足的市场分析，由于粮改饲项目批复下达时间较晚，玉米种植阶段动员不充分、宣传力度不够。导致粮改饲种植量少、收储任务滞后，价格波动较大。上游牲畜为满足生产生活数量大幅增加，但下游饲料产量及数量供给没有同步匹配，导致青贮价格因供需不平衡逐年增加。

具体表现为粮改饲项目，没有提前大力宣传，比如通过媒体网络、报纸等相关传播途径，导致玉米储备不足。市场上全株玉米青贮饲料平均400元每吨，本次补助资金为60元每吨，对青贮饲料收储户来说杯水车薪。由于粮改饲项目宣传时间短、动员仓促，更多的种植户没有得到玉米种植信息，导致种植数量少、需求大于供给导致青贮饲料价格大幅上涨。

4、项目缺乏事前规划，无法对项目实施形成整体把握

项目计划是对一个项目实施总体上的进度把控，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未撰写成文的项目计划，缺乏对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整体运转的进度及资金把控，拖延项目进度。没有事前计划，资金使用无法落实到核心环节，从而产生资金使用混乱、无法监督等问题。

主要表现为粮改饲项目，因其季节性因素影响较大，收储时间节点具有不确定性。收储时间需结合玉米生长情况而定，比如天气、光照、雨水等因素对玉米长势均有影响，其玉米全株含水量平均为65%-70%、大约长出4片叶子才能达到收储条件。故提前规划具有不确定性，收储工作滞后。

5、未做到事中监督，项目进度无法掌握

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在运转过程中缺乏事中监督工作，无法把握项目行进过程及资金使用情况，导致项目实施单位无法及时发现并解决项目运转过程当中产生的问题，从而影响项目进度，极易在项目完工后产生遗留问题，使项目实施效果低于预期效果，同时增加项目收尾工作量。

具体表现为粮改饲、奶牛产业发展和生猪良种补贴项目，项目执行人虽然不定期的去项目实施单位走访、考察，但仅是做了口头访谈，未形成书面材料，也未系统的整理成监督记录。导致无法及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问题，也未能及时整改，会对项目实施结果造成一定影响。

6、事后项目验收较为粗略，没有做实质性分析

项目单位在实施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验收时，仅是对主要建设项目主体进行了验收，未真实考察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实用性，也未能分析项目建设的合理性和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同时未对建设项目是否能够真实发挥作用做出可靠的数据分析。拨付资金发票等账务手续资料齐全，具体项目实施单位是否真实支付和花费，其对外支付相关支撑资料不齐全，验收单位缺乏对项目实际支付情况进行核实。项目事后验收较为粗略，实地勘察不到位，项目自评报告中未能反应该问题。

具体表现为榆阳区薛家队农民养殖专业合作社、榆阳区宏养家庭农牧场配备的消毒室未能发挥其该有的效应，且项目建设选址位置与标准奶牛场建设规划不符。粮改饲、奶牛产业发展和生猪良种补贴项目具体建设内容未能提供对外支付依据，无法核实

其实际花费的真实性。比如奶牛场建设的消毒室、奶牛运动场等实际工程项目缺乏工程验收资料，其支出是否与申报金额相符无法核实。榆阳区薛家队农民养殖专业合作社、榆阳区宏养家庭农牧场，现场勘察发现卫生条件不达标，且奶牛运动场活动环境较差，地基处理夯实不到位，导致下雨天比较泥泞。一方面对奶牛自身的健康问题造成威胁，另一方面对牛奶质量也会产生不良影响。

七、有关建议

1、提高绩效管理意识，加强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及自评意识

根据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在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建议项目单位加强绩效目标管理，认真做好绩效目标研究填报工作，在进行绩效目标申报时，科学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一是依据项目年度工作要点及重点工作任务设置相关绩效指标，保证指标体系完整、科学、合理，有效保障后续绩效管理工作的全面落实。二是根据年度工作内容及项目实际情况，合理设置绩效指标，依据工作权重科学细化指标值，分解为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三是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切实履行部门主体责任，确保数据准确、评分合理、评价结果真实客观，完善预算绩效管理长效机制建设，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内部协同。

2、制定业务档案审核管理制度，加强项目资料审核管理

根据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在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建议项目单位制定项目档案管理审核制度，将成文制度向下安排执行，完善制度体系，加强制度执行力度。项目单位可安排专人进行档案审核管理工作，将审核过后的项目资料及时

按照时间顺序进行分类整理分装，方便后期进行查阅。进行资料整理时，应注重资料的真实性以及内容的完整性，避免产生虚假及缺失现象，通过资料如实反映项目的安排、实施进度及最终结果，为后续回看工作提供完整的材料依据。同时，档案管理制度应说明项目资料的存储方式及存借阅流程，严格按照管理制度执行，及时对资料进行电子备份，防止资料丢失。

3、制定项目计划，严格按照计划进行项目实施

根据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在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建议项目单位在未来实施项目时，应撰写项目实施计划，在计划中列明项目各阶段实施的时间、具体工作、能实现的成果及所需花费的金额。项目单位可在未来项目实施过程中以计划为标杆，加强对项目进度及资金的严格把控，并根据项目的具体实施情况对计划进行具体的修改，形成修改记录，以此加强项目实施管理工作。粮改饲项目可根据历年带棒玉米的收储时间及生长特性，制定玉米生长动态监测表，提前做好规划及任务下达。

4、切实加强项目执行力，综合上下游关系

根据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在绩效执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建议项目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认真提前做好预算编制及执行工作。一是预算编制应参考相关历史数据、行业标准、计划标准等，要在考虑可实现性的基础上，尽量从严、从高设定。二是加大优质青贮玉米推广种植力度，促进农牧业增产，推动农牧民增收。同时协调调度玉米秸秆收获机械、运输车辆、青贮打捆机等，加大农机投入，提高转化效率。三是做好市场分析，了解牲畜饲料产量、产值、增长率、市场份

额，重点分析牲畜饲料上下游市场情况，上游市场分析牲畜饲料主要原料供应现状及主要供应商，下游市场主要分析牲畜饲料的主要应用领域，每个领域的消费量及未来增长潜力。

5、做好事前事中事后的全面跟踪

以绩效结果为导向，切实抓好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管控，积极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一是在事前强化源头控制。为科学编制预算提供可靠依据，把绩效目标作为审核预算和后期实施绩效管理的重要依据，借助引导部门科学设定目标，带动部门更加严肃审慎地申请预算、安排项目，努力实现既定目标。二是事中实行绩效跟踪，把好预算执行关。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及时调整预算执行过程中的偏差，并对项目支出进度实行专项考核。三是事后做好绩效评价，突出绩效导向优化资源配置。更加科学、准确地衡量财政支出的实际产出和效益，并提出优化完善政策、调整资金安排、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6、组建项目验收小组，加强项目验收管理工作

根据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在绩效执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建议项目单位内部组建专门的项目验收小组，针对项目实施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项目效益成果进行验收，形成工程项目施工验收报告，加强项目的验收管理工作。项目验收小组由单位负责人组成，针对项目前期规划、程序合理性、资金使用规范性、结果真实性进行检查验收，形成规范的验收报告。同时，验收小组可结合验收报告进行项目研讨，针对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回看，回看工作应集中在奶业振兴、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项目实

施过程中产生的问题，提出的解决措施是否有效，能否提出更好的解决方案，对项目产生的效益和结果的持续观测以及后续运营维护等工作安排，提出对项目的实质性分析并形成记录，从而加强项目单位对项目实施的后续管理，提升项目单位工作水平及项目管理能力。

八、绩效评价报告附件

1.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
2. 项目人员名单。

附件2：项目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职称	职务
1	赵　静	高级会计师	项目总负责
2	梁红亮	中级会计师	质控部复核人
3	刘文博		项目经理
4	丁俊鹏		评价人员

主评人（签字）：

年　　月　　日

评价机构（盖章）：

年　　月　　日